



## 神試驗亞伯拉罕

經文：創22:1-19；來11:17；雅2:21-23

引言：

神要亞伯拉罕將獨生的兒子以撒獻上。聖經說試驗他(來11:17)，到底試驗甚麼？

### 一．試驗與神的交通如何

亞伯拉罕有財物時，與神的交通不變。到有了兒子之後，與神的交通有些改變。故神考驗他與神的交通如何(創22:1)。他在此事上不變。

### 二．試驗對神的命令如何(創22:2)

這次完全是命令，而不是商量(創12:1-3)。神呼召他，他接受；這次命令他也接受(創22:3)。

### 三．試驗對神的愛如何(創22:2)

將獨生子，將所愛的獻給神。他表現愛神過於兒子。

### 四．試驗他對神的主權如何

兒子是亞伯拉罕生的，但那是神賜他才能生的，所以主權仍在神的手中。祂要亞伯拉罕將對兒子的主權交給祂。亞伯拉罕順服了。

### 五．試驗他對神的信心如何

試驗亞伯拉罕是否相信神是活的，全知的，全能的，會預備的(創22:7-8；來11:17)。亞伯拉罕因信就獻上。保羅說亞伯拉罕信神能使無變有(羅4:17)，能使死人復活，所以獻上，雖死也會活。這堅強的信心使他經驗神奇妙的作為—耶和華以勒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